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管 因认购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资金需求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凌祝军先生、师秀霞女士的函告。上述人员因认购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缴付需求，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（即：2020 年 11 月 18 日——2021 年 5 月 17 日），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9,265 股，占现有公司总股本（即：543,664,381）股的 0.0201%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减持计划”）。

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违规操作的情况。现将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如下：

一、股东持股基本情况

截止公告日，本次减持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具体如下：

姓名	任职情况	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数量（股）	二级市场购入股份数量（股）	非公开发行取得股份数量（股）	合计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现总股本比例（%）
凌祝军	副总裁	200,000	0	0	200,000	0.0368
师秀霞	副总裁	200,000	37,060	0	237,060	0.0436
合计		400,000	37,060	0	437,060	0.0804

注：若上述表格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的情况，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引起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减持计划

1、减持目的：本次减持系高管个人因认购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而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所作出的决定。

3、减持时间：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（窗口期不减持）（即：2020 年 11 月 18 日——2021 年 5 月 17 日）。

3、减持价格：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。

4、减持股份来源、减持方式、拟减持数量上限及比例：

姓名	减持方式	拟减持数量不超过（股）	拟减持股数占公司现总股本比例不超过（%）	拟减持的股份占其本人总持股的比例不超过（%）
凌祝军	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	50,000	0.0092	25.00

	易			
师秀霞	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	59,265	0.0109	25.00
合计	—	109,265	0.0201	—

注：若上述表格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的情况，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引起。

5、若本减持计划期间，公司有送股、配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

（二）承诺履行情况

1、上述拟减持的高级管理人员承诺：本人在职期间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本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，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拟减持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定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上述拟减持的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个人资金需要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、数量、价格的不确定性，也存在是否按期完成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依据减持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。

2、本次拟减持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9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凌祝军先生、师秀霞女士的《关于拟减持公司部分股份的意向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年10月27日